

北京市第四中学初中部中考语文复习考点透视训练复习训练记叙文阅读

1. 现代文阅读

敬爱的“号兵”

琦君

求学时代，对负责学生事务的老师，多少总有点畏惧与反感。我中学的训导主任姓沈名咸曾。我们就在“曾”字的边上加一个竖心旁，变成“咸憎”，人人都不喜欢的意思。

沈先生兼任我们公民课。在普遍重视语数外主科的心理之下，对于教公民课的老师，自然又是“另眼相看”。可是因为他是训导主任，大家都有所顾忌。

第一天上课，我们屏声息气地注视他走进课堂，一个个正襟危坐，作出很专心听讲的样子。他穿的是藏青色毛料中山装，线条笔挺。皮鞋擦得锃亮，走在地板上发出“咔咔”的清脆响声。比起穿长袍布底鞋的语文老师来，要神气也洋派得多了。他开口说话前先点名，点一个名字抬头看一眼，仿佛看这一眼就把你牢牢记住似的。他点完名，开始说话了：“我的名字你们一定都知道了，我还有另外一个名字，”他转身在黑板上写下“沈浩滨”三个字，接着说，“浩瀚的浩，海滨的滨。是我大学老师给我起的，广大辽阔的意思。我很喜欢这个名字。”

我扭头看同桌的沈琪，她把“浩滨”二字端端正正地写在笔记本上，却在下面加写了“号兵”两个字，又很快地画了一个大兵吹号的草图。沈先生打开课本又合上，和气地说：“今天是第一天上课，大家随便谈谈。你们经过一星期的新生辅导，对学校的各项规则，还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看来很民主的样子。

沈琪马上就举起手来说：“我有问题。”沈先生点点头，沈琪站起来大声地说：“请问沈先生，为什么住校的同学可以不穿制服，而走读的同学一定要穿，这不是不公平吗？”

沈先生却微笑地说：“我来解释一下。本来，穿制服是为了整齐划一，当然最好是全体同学一律穿制服。但学校为了体谅住校同学自己洗制服、烫制服忙不过来；不勤洗的话，穿在身上反而不整洁，所以才通融，除了周一、周五有周会的日子以外，可以不穿制服。走读的同学，在校外要表现学校精神，一定要穿制服，好在穿脏了可有家里人洗。”

沈先生说得很很有道理，我们想不出话来反驳了。可是沈琪又说话了：“在一个课堂里上课，有的穿制服，有的不穿，就是不整齐嘛。”

“如果住校同学愿意天天穿制服，当然再好没有，只要能保持整洁。沈琪，因为你是走读的，才会这样想。如果你是住校的话，一定会觉得这样的通融是很合理的。”

沈先生给我们上的第一堂课，就博得同学们的好感，后来和沈先生接触久了，我们对他也佩服起来。

他在周会上向大家作报告时，常常喜欢把一只手圈成一个圈，放在嘴边，好像可以把声音扩大似的。我们顿时觉得他很名副其实的“号兵”。有一次他带我们远足，教我们唱进行曲，我们就告诉他把他的名字“浩滨”改写为“号兵”的事，他听了拍手大笑说：“好极了，以后你们更得听我的号声，行动要迅速一致啰。”他说：“号兵是行军时吹进行曲的前哨兵，要勇敢、机智，要以全副精神投注入号声之中；吹出来的调子即使单调，却有振奋人心，鼓舞你勇往直前的效果。就连学校里吹起床、升旗、作息号的工友，都要负责、守时，全校师生都得听他的号声。你看他吹号时全神贯注，挺身而立的神情，是不是像一只报晓的公鸡，多么自信和威武啊！”沈先生的一席话，使我们对原来是开开玩笑的“号兵”的名称，也领略到一层新的意义。

初三时，沈先生不再教我们课了，但因他是训导主任，我们仍常常和他接触，那就是犯了过错被请进去“吃大菜”（受训斥的意思），可是沈先生的“大菜”是可口而富于营养的。他并不板起面孔训话，而是先讲个笑话或故事，让我们自己想想，错在哪里？比方说，有一次我们住校生三五个人在一个周日的晚上，请外出假去看一场马上要下片的电影。学校批准我们八时半以前